

四書大全



四書大全(三)

四書大全

三

四

書

大

全

(三)

《孔子文化大全》

四書大全（一）

明·胡廣等纂修

孔子文化大全編輯部編輯

地址：中國·山東省濟南市經四路227號

電話：615275 電報掛號：0427

*

出版：山東友誼書社

印刷：山東人民印刷廠

發行：山東省出版對外貿易公司

地址：中國·山東省濟南市經四路227號

電話：612552 電報掛號：0238

*

787×1092毫米 16開本 69.5印張

1989年7月第1版 1989年7月第1次印刷

ISBN 7—80551—206—X/Z·63

《孔子文化大全》

四書大全（二）

明·胡廣等纂修

孔子文化大全編輯部編輯

地址：中國·山東省濟南市經四路227號

電話：615275 電報掛號：0427

*

出版：山東友誼書社

印刷：山東人民印刷廠

發行：山東省出版對外貿易公司

地址：中國·山東省濟南市經四路227號

電話：612552 電報掛號：0238

*

787×1092毫米 16開本 58.5印張

1989年7月第1版 1989年7月第1次印刷

ISBN 7—80551—206—X/Z·63

《孔子文化大全》

四書大全（三）

明·胡廣等纂修

孔子文化大全編輯部編輯

地址：中國·山東省濟南市經四路227號

電話：615275 電報掛號：0427

*

出版：山東友誼書社

印刷：山東人民印刷廠

發行：山東省出版對外貿易公司

地址：中國·山東省濟南市經四路227號

電話：612552 電報掛號：0238

*

787×1092毫米 16開本 63.5印張

1989年7月第1版 1989年7月第1次印刷

ISBN 7—80551—206—X/Z·63



The Complete Works of Confucian Culture

THE COMPLETE ANNOTATIONS OF THE FOUR BOOKS Volume III

Written and revised by Hu Guang and others of Ming Dynasty

Edited by The Editorial Department of
THE COMPLETE WORKS OF
CONFUCIAN CULTURE

Published by
Shandong Friendship Press

**The Editorial Committee of
“The Complete Works Of Confucian Culture”**

Editor in Chief

MIAO FENG LIN

Deputy Editor in Chief

DU XIU MING

CHU FU CHUAN

WANG GUO HUA

Editorial Committee Members

WANG GUO HUA

DU XIU MING

CHU FU CHUAN

LI MU

LI DE MING

SONG RI TING

MIAO FENG LIN

SUN RU TAI

CHEN YAN ZHAO

ZHAO BING NAN

ZHAO YAO TANG

JIANG BAO DE

論語集註大全卷之五

公冶長第五

此篇皆論古今人物賢否得失

公冶長以下。在當時爲今人也。孔文

子以下。古人也。蓋格物窮理之一端也。凡二十七章。胡氏

以爲疑多子貢之徒所記云

以子貢方人。故疑其然。

子謂公冶長可妻也。雖在縲紲之中。非其罪也。以其子妻

之。

妻去聲。下同。縲力追反。紲息列反。

公冶長。孔子弟子。

魯人。一云齊人。

妻。爲之妻。

如也。

縲。黑索也。紲

攣

閭緣反。

也。古者獄中以黑索拘攣罪人。長之爲人無所

考。而夫子稱其可妻。其必有以取之矣。又言其人雖嘗

陷於縲紲之中而非其罪。則固無害於可妻也。夫音有

罪無罪在我而已。豈以自外至者為榮辱哉。朱子曰。雖

而非其罪。則其平昔之行可知。非謂以非罪陷縲紲為可妻也。○慶源輔氏曰。在我無得罪之道。而不幸有罪

自外至。何足以為辱。在我有得罪之道。雖或幸免其罪於外。何足以為榮。故君子有隱微之過。於暗室屋漏之

中。則其心愧恥。若撻于市。不幸而遇無妄之災。則雖市朝之刑。裔夷之竄。皆受之而無慙也。○雙峯饒氏曰。可

妻以其素行取之。縲紲非罪。以其一事言之。在縲紲則似不可妻。非其罪則無害於可妻也。○齊氏曰。匡章非

孟子。遂為不孝之子。公冶長非夫子。遂為有罪之人。天下之不過聖賢者衆矣。○東陽許氏曰。擇壻之意。全在

可妻也。上下面却言長。雖曾在縲紲。自是為人所誣累。非長實有罪。則縲紲不足汙其行。

子謂南容。邦有道不廢。邦無道免於刑戮。以其兄之子妻

之

南容。孔子弟子居南宮。名縉。音滔。又名适。字子容。謚神至反正。

作謚敬叔。孟懿子之兄也。魯人不廢言。必見用也。以其謹於

言行。去聲。故能見用於治。去聲。朝音潮免禍於亂世也。事又見

賢遍反。第十一篇。朱子曰。二復白圭。見其謹言。言行相表裏。謹言必能謹行矣。又曰。邦有道。是君

子道長之時。南容必不廢棄。邦無道。是小人得志以陷害君子之時。南容能謹其言行。必不陷於刑戮。○新安

陳氏曰。此章本不見謹於言。○或曰。公冶長之賢不及行意。參以三復白圭章。故云。

南容。故聖人以其子妻長。而以兄子妻容。蓋厚於兄而

薄於己也。程子曰。此以己之私心窺聖人也。凡人避嫌

者。皆內不足也。聖人自至公。何避嫌之有。况嫁女必量

其才而求配。尤不當有所避也。配。合也。夫婦皆可以配言。若孔子之

事則其年之長上聲。幼時之先後皆不可知。惟以為避嫌。

則大不可避嫌之事。賢者且不為。况聖人乎。厚齋馮氏曰。免於刑

戮。非必免於縲紲也。縲紲之不免。聖人所不能計。特計其能保首領耳。蓋世亂而刑戮易於陷之也。唯謹身免

禍。庶保其妻。子爾。

○子謂子賤。君子哉。若人。曾無君子者。斯焉取斯。焉於

子賤。孔子弟子。姓宓。考之韻書。此字音密。又云。姓也。通作處。音伏。名不齊。魯人。

上斯斯此人。下斯斯此德。子賤蓋能尊賢取友。以成其

德者。說苑。子賤為單父宰。所父事者二人。所兄事者五人。所友者十一人。皆教子賤以治人之術。○朱子

曰。居鄉而多賢。其老者吾當尊敬。師事以求其益。其行輩與吾相若者。則納交取友。親炙漸磨。以涵養德性。薰

陶氣質。○胡氏曰。家語云。子賤少孔子四十九歲。有才智仁愛。為單父宰。民不忍欺。以年計之。孔子卒時。子賤

方年二十餘歲。意其進師夫子。退從諸弟子。遊而切磋。以成其德者。故夫子歎之如此。故夫子既

歎其賢。而又言若魯無君子。則此人何所取。以成此德

乎。因以見賢遍反魯之多賢也。朱子曰。論語中說君子。有說最高者。有大槩說者。如

言賢者之類。聖人於子賤。南宮适。皆曰君子哉。若人。皆大槩說。○南軒張氏曰。非特歎魯之多賢。言美質係乎

薰陶之效如此也。○蘇氏曰。稱人之善。必本其父兄師友。厚之

至也。雙峯饒氏曰。稱人善。已可言厚。又推本其父兄師友。乃厚之至也。

○子貢問曰。賜也何如。子曰。女器也。曰。何器也。曰。瑚璉也。

女音汝。瑚音胡。璉力展反。

器者。有用之成材。夏曰瑚。商曰璉。周曰簠簋。音甫。鬼。皆宗

廟盛平聲黍稷之器。而飾以玉器之貴重而華美者也。新安

倪氏曰。按明堂位曰。夏后氏之四璫。殷之六璫。周之八璫。是商曰璫。夏曰璫也。此因舊註。想因璫在上。璫在下而誤耳。外方內圓曰璫。子貢見孔子以君子許子賤。故以

已爲問。而孔子告之以此。然則子貢雖未至於不器。其

亦器之貴者歟。

程子曰。璫璫可施禮於宗廟。如子貢之才。可使於四方。可使與賓客言而已。

朱子曰。子貢畢竟只是器。非不器也。子貢是器之貴者。與賤器不同。然可貴而不可賤。宜於宗廟朝廷而不可退處。此子貢之偏處。○南軒張氏曰。璫璫雖貴。終未免於可器也。賜能因其所至。而勉其所未至。則亦何所限量哉。○雙峯饒氏曰。用之宗廟。故曰貴。盛黍稷。故曰重。飾以珠玉。故曰華美。子貢之才。可使從政爲卿大夫。是貴重也。而又有言語文章之可觀。是華美也。○胡氏曰。器者。各適其用。而不能相通。此以爲有用之成材者。因下文璫璫而加重其詞。爾。○或問子貢未至於子賤之君子歟。雲峯胡氏曰。子賤亦未便不是器之君子。特子賤能有所取以成德。可克之以至於不器。子貢雖有用之成材。尚有所局。而未至於不器也。

○或曰雍也。仁而不佞。

雍。孔子弟子。姓冉。字仲弓。

魯人。

佞。口才也。

程子曰。有便佞之才者。多入於

不善。故學不貴。○朱子曰。佞。是無實之辨。又曰。佞。是捷給。便口者。不是。諂。是箇口快底人。却未問。是不是。一時言語。便抵當得去。撰得說話也好。如子路何必讀書之言。子曰。惡夫佞者。是也。

仲弓爲人重厚

簡默。而時人以佞爲賢。故美其優於德。而病其短於才。

也。

慶源輔氏曰。仲弓從事於敬恕。以求仁。又在德行之科。而夫子稱其可使南面。今或者又以不佞爲慊。則

決非務外而事口者。故以爲重厚簡默也。人情徇外而不事內。求名而不務實。故以佞爲賢。

子曰。焉用佞。禦人以口給。屢憎於人。不知其仁。焉用佞。

焉於

反虔

禦。當也。猶應答也。給。辨也。憎。惡

去聲下同。

也。言何用佞乎。佞。

人所以應答人者。但以口取辦。而無情實。徒多爲人所

憎惡爾。慶源輔氏曰。佞人恃口以禦人。浮淺躁妄。發言成文。雖若可聽。然其情實。則未必如此。心口既

不相副。自然招尤而取憎也。○新安陳氏曰。口才雖俗人所賢。而實正人所惡。我雖未知仲弓

之仁。然其不佞。乃所以爲賢。不足以爲病也。再言焉。用

佞。所以深曉之。厚齋馮氏曰。左氏傳云。寡人不佞。蓋以佞爲才。衛以祝鮀之佞。治宗廟。然顏子

爲邦之問。夫子則告之以遠佞人。蓋木訥者近仁。多言者數窮。佞多失言。不佞不害其爲賢也。○新安陳氏曰。

或人稱仲弓之仁。而短其不佞。夫子○或疑仲弓之賢。不輕許仲弓以仁。而反喜其不佞。

而夫子不許其仁。何也。曰。仁道至大。非全體而不息者。

不足以當之。如顏子亞聖。猶不能無違於三月之後。况

仲弓雖賢。未及顏子。聖人固不得而輕許之也。蔡氏曰。全體是